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重慶長安民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Changan Minsheng APLL Logistics Co., Lt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8217)

- (1) 2011年9月30日舉行之2011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之結果；
- (2) 第三屆董事會董事及第三屆監事會監事之重選及任命；
- (3) 任命第三屆董事會之董事長及副董事長；
- (4) 任命第三屆董事會薪酬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和提名委員會之主席及成員；
- (5) 續聘公司總經理；
- (6) 任命公司監察主任和授權代表；
- 及
- (7) 任命第三屆監事會主席

本公司於 2011 年 8 月 15 日發出的臨時股東大會通告上提呈之決議案已獲全部正式通過。

本公司第三屆董事會及監事會成員（除由公司職工民主選舉出的職工代表監事外）已於臨時股東大會上選舉產生。

自 2011 年 9 月 30 日起，張倫剛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第三屆董事會之董事長，盧國紀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第三屆董事會之副董事長。

自 2011 年 9 月 30 日起，本公司第三屆董事會之薪酬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和提名委員會之主席及成員均分別獲委任。

本公司第三屆董事會續聘朱明輝先生繼續擔任本公司總經理。

自 2011 年 9 月 30 日起，朱明輝先生獲委任為公司監察主任，張倫剛先生和朱明輝先生獲委任為公司授權代表。

自 2011 年 9 月 30 日起，朱英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第三屆監事會之主席。

2011年9月30日舉行之2011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之結果

請參照重慶長安民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1年8月15日發出的2011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臨時股東大會通告」）。除非另作釋義，本公告用語與臨時股東大會通告內的用語含義相同。

本公司於2011年9月30日上午10時正在中國重慶市渝北區紅錦大道561號本公司會議室舉行2011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在此宣佈，於臨時股東大會通告內的所有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

臨時股東大會通告中載列的所有決議案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有關決議案投票結果如下：

決議案		表決票數(%)		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有表決權的股東所持有的股份總數
		贊成票	反對票	
1.	選舉本公司第三屆董事會成員			
決議案 1.1 (普通決議)	選舉張倫剛先生為執行董事，自本次臨時股東大會結束起至第三屆董事會屆滿之日止，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決定其董事薪酬，授權本公司董事會按其認為合適的條款及條件與張倫剛先生簽訂執行董事服務合約或聘任書，及採取一切行動及事宜以促使此等事項生效。	115,282,088 (100%)	0(0%)	115,282,088
決議案 1.2 (普通決議)	選舉高培正先生為執行董事，自本次臨時股東大會結束起至第三屆董事會屆滿之日止，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決定其董事薪酬，授權本公司董事會按其認為合適的條款及條件與高培正先生簽訂執行董事服務合約或聘任書，及採取一切行動及事宜以促使此等事項生效。	115,282,088 (100%)	0(0%)	115,282,088
決議案 1.3 (普通決議)	選舉盧曉鍾先生為執行董事，自本次臨時股東大會結束起至第三屆董事會屆滿之日止，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決定其董事薪酬，授權本公司董事會按其認為合適的條款及條件與盧曉鍾先生簽訂執行董事服務合約或聘任書，及採取一切行動及事宜以促使此等事項生效。	115,282,088 (100%)	0(0%)	115,282,088
決議案 1.4 (普通決議)	選舉朱明輝先生為執行董事，自本次臨時股東大會結束起至第三屆董事會屆滿之日止，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決定其董事薪酬，授權本公司董事會按其認為合適的條款及條件與朱明輝先生簽訂執行董事服務合約或聘任書，及採取一切行動及事宜以促使此等事項生效。	115,282,088 (100%)	0(0%)	115,282,088
決議案 1.5 (普通決議)	選舉 William K Villalon 先生為執行董事，自本次臨時股東大會結束起至第三屆董事會屆滿之日止，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決定其董事薪酬，授權本公司董事會按其認為合適的條款及條件與 William K Villalon 先生簽訂執行董事服務合約或聘任書，及採取一切行動及事宜以促使此等事項生效。	115,282,088 (100%)	0(0%)	115,282,088

決議案 1.6 (普通決議)	選舉盧國紀先生為非執行董事，自本次臨時股東大會結束起至第三屆董事會屆滿之日止，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決定其董事薪酬，授權本公司董事會按其認為合適的條款及條件與盧國紀先生簽訂非執行董事服務合約或聘任書，及採取一切行動及事宜以促使此等事項生效。	109,609,088 (100%)	0(0%)	109,609,088
決議案 1.7 (普通決議)	選舉劉敏儀女士為非執行董事，自本次臨時股東大會結束起至第三屆董事會屆滿之日止，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決定其董事薪酬，授權本公司董事會按其認為合適的條款及條件與劉敏儀女士簽訂非執行董事服務合約或聘任書，及採取一切行動及事宜以促使此等事項生效。	109,609,088 (100%)	0(0%)	109,609,088
決議案 1.8 (普通決議)	選舉李鳴先生為非執行董事，自本次臨時股東大會結束起至第三屆董事會屆滿之日止，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決定其董事薪酬，授權本公司董事會按其認為合適的條款及條件與李鳴先生簽訂非執行董事服務合約或聘任書，及採取一切行動及事宜以促使此等事項生效。	115,282,088 (100%)	0(0%)	115,282,088
決議案 1.9 (普通決議)	選舉吳小華先生為非執行董事，自本次臨時股東大會結束起至第三屆董事會屆滿之日止，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決定其董事薪酬，授權本公司董事會按其認為合適的條款及條件與吳小華先生簽訂非執行董事服務合約或聘任書，及採取一切行動及事宜以促使此等事項生效。	115,282,088 (100%)	0(0%)	115,282,088
決議案 1.10 (普通決議)	選舉周正利先生為非執行董事，自本次臨時股東大會結束起至第三屆董事會屆滿之日止，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決定其董事薪酬，授權本公司董事會按其認為合適的條款及條件與周正利先生簽訂非執行董事服務合約或聘任書，及採取一切行動及事宜以促使此等事項生效。	115,282,088 (100%)	0(0%)	115,282,088
決議案 1.11 (普通決議)	選舉 Danny Goh Yan Nan 先生為非執行董事，自本次臨時股東大會結束起至第三屆董事會屆滿之日止，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決定其董事薪酬，授權本公司董事會按其認為合適的條款及條件與 Danny Goh Yan Nan 先生簽訂非執行董事服務合約或聘任書，及採取一切行動及事宜以促使此等事項生效。	115,282,088 (100%)	0(0%)	115,282,088
決議案 1.12 (普通決議)	選舉彭啓發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本次臨時股東大會結束起至第三屆董事會屆滿之日止，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決定其董事薪酬，授權本公司董事會按其認為合適的條款及條件與彭啓發先生簽訂獨立非執行董事服務合約或聘任書，及採取一切行動及事宜以促使此等事項生效。	115,282,088 (100%)	0(0%)	115,282,088
決議案 1.13 (普通決議)	選舉張鐵沁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本次臨時股東大會結束起至第三屆董事會屆滿之日止，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決定其董事薪酬，授權本公司董事會按其認為合適的條款及條件與張鐵沁先生簽訂獨立非執行董事服務合約或聘任書，及採取一切行動及事宜以促使此等事項生效。	115,282,088 (100%)	0(0%)	115,282,088
決議案 1.14 (普通決議)	選舉潘昭國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本次臨時股東大會結束起至第三屆董事會屆滿之日止，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決定其董事薪酬，授權本公司董事會按其認為合適的條款及條件與潘昭國先生簽訂獨立非執行董事服務合約或聘任書，及採取一切行動及事宜以促使此等事項生效。	115,282,088 (100%)	0(0%)	115,282,088

2.	選舉本公司第三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			
決議案 2.1 (普通決議)	選舉朱英女士為股東代表監事，自本次臨時股東大會結束起至第三屆監事會屆滿之日止，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決定其監事薪酬，授權本公司董事會按其認為合適的條款及條件與朱英女士簽訂監事服務合約或聘任書，及採取一切行動及事宜以促使此等事項生效。	115,282,088 (100%)	0(0%)	115,282,088
決議案 2.2 (普通決議)	選舉張天明女士為股東代表監事，自本次臨時股東大會結束起至第三屆監事會屆滿之日止，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決定其監事薪酬，授權本公司董事會按其認為合適的條款及條件與張天明女士簽訂監事服務合約或聘任書，及採取一切行動及事宜以促使此等事項生效。	115,282,088 (100%)	0(0%)	115,282,088
決議案 2.3 (普通決議)	選舉吳雋先生為股東代表監事，自本次臨時股東大會結束起至第三屆監事會屆滿之日止，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決定其監事薪酬，授權本公司董事會按其認為合適的條款及條件與吳雋先生簽訂監事服務合約或聘任書，及採取一切行動及事宜以促使此等事項生效。	115,282,088 (100%)	0(0%)	115,282,088
決議案 3 (普通決議)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決定本公司工會已選出的兩名職工代表監事（任期自本次臨時股東大會結束起至第三屆監事會屆滿之日止）的薪酬，授權本公司董事會按其認為合適的條款及條件與兩名職工代表監事簽訂監事服務合約或聘任書，及採取一切行動及事宜以促使此等事項生效。	115,282,088 (100%)	0(0%)	115,282,088

於本次臨時股東大會之股權確定日，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為 162,064,000 股，即本次臨時股東大會之所有有權出席並於會上對所有決議投贊成票或反對票之股份總額。臨時股東大會上，對任何股東就任何決議案所作投票概無限制。於本次臨時股東大會上，並無任何持有本公司股份的股東需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就該等決議案於本次臨時股東大會上放棄投票權。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和中豪律師集團（重慶）事務所獲委任為臨時股東大會點票之監察員。

第三屆董事會董事及第三屆監事會監事之重選及任命

本公司第三屆董事會及監事會成員（除由公司職工民主選舉出的職工代表監事外）已於臨時股東大會上選舉產生。

自 2011 年 9 月 30 日，王旭女士、唐冬梅女士、唐宜中先生、葉光榮先生及陳海紅女士將不再擔任本公司之董事/監事。王旭女士、唐冬梅女士、唐宜中先生、葉光榮先生及陳海紅女士已確認，其與董事會/監事會之間無意見不合，且並不知悉有任何涉及其退任之事宜須知會本公司證券持有人。董事會謹借此機會就上述各位在任職期間對本公司所作之貢獻深表謝意。

第三屆董事會成員、第三屆監事會成員及職工代表監事之簡歷如下：

執行董事

張倫剛先生

張倫剛先生，44 歲，現為本公司第三屆董事會董事長、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本公司授權代表，1967 年生，大學本科畢業，於 2009 年 6 月 19 日加入本公司。張先生曾參加過香港國際金融培訓班、德國高級財會人員培訓班、日本 Altos 財務金融培訓班、加拿大高級財務人員培訓班等多家金融機構的財金、金融專業培訓，亦參加過國務院國資委國有大中型企業總會計師專業培訓。張先生曾擔任西南兵工局財務處、資產管理處處長，重慶大江工業集團副總經理、總會計師，重慶萬友康年大酒店財務經理，有過合資企業任職經歷。張倫剛先生在財務管理、預算、決算、清產核資等方面有豐富的實戰經驗與工作經歷。張倫剛先生現任重慶長安工業（集團）有限責任公司（「長安工業公司」）黨委書記、總會計師。

自 2009 年 6 月 19 日起張先生成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自 2011 年 6 月 30 日起張先生由非執行董事改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除上文所披露，張先生於過去三年均無擔任上市公司董事職位，張先生在本公司及集團其他成員公司中並無擔當任何職務；以及並無在本公司或其任何聯營企業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界定之任何權益或淡倉。沒有任何其他關於張先生的資訊是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 17.50(2)(h) 條至第 17.50(2)(v) 條規定而需要披露的。此外，沒有任何其他與委任張先生一事有關而需要通知本公司股東的事項。

高培正先生

高培正先生，44 歲，現為本公司第三屆董事會執行董事，1967 年生，1989 年於西南政法大學法學本科畢業。高先生自進入原長安汽車（集團）有限責任公司至 2008 年 12 月止期間，曾歷任原長安汽車（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審計監察部審計監察處副處長、法律事務處副處長，保衛處處長、黨支部書記，審計監察部副部長，社會工作部部長、黨支部書記，總裁助理及總法律顧問；在該期間，高先生曾兼任重慶市公安局長安分局局長。自 2008 年 12 月至 2010 年 10 月期間，高先生任長安工業公司紀委副書記，審計監察部部長、黨支部書記，公司改革與社會工作部部長、黨支部書記，總經理助理及總法律顧問等職務。高先生曾任本公司總經理。高先生現任長安工業公司黨委副書記、紀委書記、工會主席，並擔任總法律顧問。高先生擁有超過 20 年的工作經歷，主要負責效能監察、法律事務、商標及知識產權保護、訴訟及非訴訟案件辦理、安全保衛、案件查辦、審計監察、改革改制、人力資源及分子公司管理等方面的工作，積累了豐富的工作經驗。

自 2011 年 1 月 25 日起高先生成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除上文所披露，高先生於過去三年均無擔任上市公司董事職位，高先生在本公司及集團其他成員公司中並無擔當任何職務；以及並無在本公司或其任何聯營企業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界定之任何權益或淡倉。沒有任何其他關於高先生的資訊是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 17.50(2)(h) 條至第 17.50(2)(v) 條規定而需要披露的。此外，沒有任何其他與委任高先生一事有關而需要通知本公司股東的事項。

盧曉鐘先生

盧曉鐘先生，63 歲，現為本公司第三屆董事會執行董事，1948 年生，大學本科畢業。盧先生於 2001 年加入本公司，自 2001 年 10 月至 2004 年 2 月，擔任本公司總經理。盧先生曾任重慶市外經貿委副處長，重慶市總商會（工商聯）副會長，重慶市中國民主建國會（民建）委員；盧先生亦曾任民生實業（集團）有限公司（「民生實業」）常務副總裁，原民生輪船有限公司總經理等職。盧先生現任全國政協常委、重慶市人大常委會副主任；民建中央委員、民建重慶市委主委、民生實業董事、總裁；民生輪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香港民生實業有限公司（「香港民生」）董事總經理。盧先生曾獲 2006 年度“振興重慶爭光貢獻獎”和 2007 年度“重慶直轄 10 周年建設功臣”稱號。

於本公司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上市前，盧先生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除上文所披露，盧先生於過去三年均無擔任上市公司董事職位，盧先生在本公司及集團其他成員公司中並無擔當任何職務；以及並無在本公司或其任何聯營企業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界定之任何權益或淡倉。沒有任何其他關於盧先生的資訊是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 17.50(2)(h) 條至第 17.50(2)(v) 條規定而需要披露的。此外，沒有任何其他與委任盧先生一事有關而需要通知本公司股東的事項。

朱明輝先生

朱明輝先生，45 歲，現為本公司第三屆董事會執行董事兼總經理，本公司監察主任及授權代表，南京長安民生住久物流有限公司董事長，重慶特銳運輸服務有限公司董事長，重慶博宇運輸有限公司董事長。朱先生生於 1966 年 4 月，研究生學歷，高級工程師。1987 年朱先生從北京理工大學畢業分配到原長安汽車（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工作，歷任車間技術員、技術組長、製造部室主任、車間副主任、主任、第一工廠副廠長等職。2000 年起，朱先生到總部機關工作，先後擔任特種產品部副部長及外貿部、生產經營部、經營管理部和人力資源部部長。2009 年 3 月至 2010 年 2 月，朱明輝先生受命調任長安偉世通中方總經理兼支部書記，一年時間將合資公司扭虧為盈。2010 年 3 月至 2011 年 6 月，朱明輝先生出任重慶長安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和重慶長安建設工程有限公司總經理。朱明輝先生在特大型企業核心崗位及獨立法人企業總經理崗位上長期從事生產經營管理及組織領導工作，在企業經營管理與領導組織、人力資源開發與管理、產品製造、零部件供應鏈管理及市場營銷等方面擁有豐富的理論知識和工作經驗。

除上文所披露，朱先生於過去三年均無擔任上市公司董事職位，朱先生在本公司及集團其他成員公司中並無擔當任何職務；以及並無在本公司或其任何聯營企業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界定之任何權益或淡倉。沒有任何其他關於朱先生的資訊是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 17.50(2)(h) 條至第 17.50(2)(v) 條規定而需要披露的。此外，沒有任何其他與委任朱先生一事有關而需要通知本公司股東的事項。

William K Villalon 先生

William K Villalon 先生，62 歲，現為本公司第三屆董事會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委員。William K Villalon 先生生於 1949 年，於 1979 年畢業於加利福尼亞大學伯克利分校，取得金融工商管理碩士；於 1972 年畢業於華盛頓大學聖路易士分校，取得政治科學文學學士

學位。William K Villalon 先生於 1984 年至今一直供職於美國總統輪船公司，現任公路運輸服務及全球汽車物流副總裁。William K Villalon 先生曾任美國總統輪船公司不同職位，主要包括美國區物流副總裁、美國集運服務副總裁、全球市場行銷副總裁、東南亞區副總裁、鐵路運輸服務副總裁、鐵路運輸市場行銷總監。William K Villalon 先生於 1984 年以前任職於南太平洋鐵路（後來併入太平洋聯合鐵路）擔任綜合運輸總經理。

自 2010 年 6 月 30 日起 William K Villalon 先生成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除上文所披露，William K Villalon 先生於過去三年均無擔任上市公司董事職位，William K Villalon 先生在本公司及集團其他成員公司中並無擔當任何職務；以及並無在本公司或其任何聯營企業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界定之任何權益或淡倉。沒有任何其他關於 William K Villalon 先生的資訊是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 17.50(2)(h) 條至第 17.50(2)(v) 條規定而需要披露的。此外，沒有任何其他與委任 William K Villalon 先生一事有關而需要通知本公司股東的事項。

非執行董事

盧國紀先生

盧國紀先生，88 歲，現為本公司第三屆董事會副董事長，非執行董事，1923 年生，於 2001 年加入本公司。盧先生於 2004 年 12 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副董事長。盧先生于 1948 年畢業於重慶中央大學，獲土木工程學士學位。自 1984 年起，盧先生出任民生實業的董事總經理、副董事長和董事長。國務院更自 1992 年起向他發放特別津貼，以表彰其身為工程專家對國家的貢獻。由 1980 年至 1997 年，盧先生擔任第七、八、九、十屆中國重慶市政協委員、常委。由 1997 年至 2003 年，盧先生曾任重慶直轄市第一屆政協常務委員。1988 年至 2003 年盧先生擔任第七、八、九屆全國政協委員。盧先生現任民生實業董事長和香港民生董事長。

於本公司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上市前，盧先生已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副董事長。

除上文所披露，盧先生於過去三年均無擔任上市公司董事職位，盧先生在本公司及集團其他成員公司中並無擔當任何職務；以及並無在本公司或其任何聯營企業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界定之任何權益或淡倉。沒有任何其他關於盧先生的資訊是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 17.50(2)(h) 條至第 17.50(2)(v) 條規定而需要披露的。此外，沒有任何其他與委任盧先生一事有關而需要通知本公司股東的事項。

劉敏儀女士

劉敏儀女士，44 歲，現為本公司第三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主席，1967 年生，工商管理碩士。於 2005 年 6 月加入本公司。劉女士為英國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學位會員。劉女士于 1991 年加入香港美國總統輪船亞洲區總部。由 1995 年至 1997 年，劉女士于美國總統輪船新加坡辦事處出任地區主管。于 1998 年，劉女士加入海皇輪船，並自 1999 年起在海皇輪船公司負責財務會計工作。她目前為海皇輪船的高級副總裁及集團財務控制人。作為海皇輪船的高級管理職員，劉女士已擔任及將不時擔任海皇輪船任何一間或多間環球機構的其他執行職位及／或董事職務。

於本公司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上市前，劉女士已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除上文所披露，劉女士於過去三年均無擔任上市公司董事職位，劉女士在本公司及集團其他成員公司中並無擔當任何職務；以及並無在本公司或其任何聯營企業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界定之任何權益或淡倉。沒有任何其他關於劉女士的資訊是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 17.50(2)(h) 條至第 17.50(2)(v) 條規定而需要披露的。此外，沒有任何其他與委任劉女士一事有關而需要通知本公司股東的事項。

李鳴先生

李鳴先生，54 歲，現為本公司第三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1957 年生，大學本科學歷，1978 年 8 月進入原長安汽車（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參加工作，曾任原長安汽車（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副處長、處長，長安汽車銷售公司副總經理兼財務處處長，長安福特馬自達汽車有限公司財務總監，原長安汽車（集團）有限責任公司財務部副部長，長安工業公司財務部部長。李先生現任長安工業公司副總會計師。

自 2008 年 6 月 20 日起李先生成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除上文所披露，李先生於過去三年均無擔任上市公司董事職位，李先生在本公司及集團其他成員公司中並無擔當任何職務；以及並無在本公司或其任何聯營企業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界定之任何權益或淡倉。沒有任何其他關於李先生的資訊是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 17.50(2)(h) 條至第 17.50(2)(v) 條規定而需要披露的。此外，沒有任何其他與委任李先生一事有關而需要通知本公司股東的事項。

吳小華先生

吳小華先生，56 歲，現為本公司第三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委員，1955 年生，於 2001 年加入本公司。吳先生於 1988 年畢業於四川省幹部函授學院，主修財務會計。1976 年至 1989 年，他在長江航運總公司川江船廠擔任財務科副科長。吳先生曾任民生實業財會部門副經理、經理，民生實業財務部部長和副總會計師、總會計師。吳先生現任民生實業董事、民生輪船股份有限公司財務總監。

於本公司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上市前，吳先生已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除上文所披露，吳先生於過去三年均無擔任上市公司董事職位，吳先生在本公司及集團其他成員公司中並無擔當任何職務；以及並無在本公司或其任何聯營企業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界定之任何權益或淡倉。沒有任何其他關於吳先生的資訊是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 17.50(2)(h) 條至第 17.50(2)(v) 條規定而需要披露的。此外，沒有任何其他與委任吳先生一事有關而需要通知本公司股東的事項。

周正利先生

周正利先生，47 歲，現為本公司第三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1964 年生，MBA（重慶工商管理碩士學院）。自 1980 年加入原長安汽車（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周先生歷任原長安汽車（集

團) 有限責任公司汽車技術處副處長，技術中心工藝研究所副所長兼黨支部書記，科技委技術規劃處處長、科技管理處處長，科技質量部科技處副處長、處長，長安工業園管委會工程部經理，發規部副部長。周先生現任長安工業公司發展計畫部副部長。周先生在新產品開發、汽車技術和質量管理、科技管理、發展規劃等方面擁有豐富的工作經驗。

除上文所披露，周先生於過去三年均無擔任上市公司董事職位，周先生在本公司及集團其他成員公司中並無擔當任何職務；以及並無在本公司或其任何聯營企業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界定之任何權益或淡倉。沒有任何其他關於周先生的資訊是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 17.50(2)(h) 條至第 17.50(2)(v) 條規定而需要披露的。此外，沒有任何其他與委任周先生一事有關而需要通知本公司股東的事項。

Danny Goh Yan Nan 先生

Danny Goh Yan Nan 先生，52 歲，現為本公司第三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1959 年生，於 1986 年畢業於美國俄勒岡大學，取得金融學士學位。Danny Goh Yan Nan 先生於 2010 年至今擔任美集物流北亞區副總裁。Danny Goh Yan Nan 先生曾任美集物流不同職位，主要包括日本副總裁兼執行董事、國際服務與全球操作副總裁、中東地區副總裁、東南亞及西亞區副總裁兼執行董事、美國集運服務東南亞及西亞區總經理、美國集運服務泰國及西亞區總經理、美國集運服務東南亞及西亞區地區操作經理。

自 2010 年 6 月 30 日起 Danny Goh Yan Nan 先生成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除上文所披露，Danny Goh Yan Nan 先生於過去三年均無擔任上市公司董事職位，Danny Goh Yan Nan 先生在本公司及集團其他成員公司中並無擔當任何職務；以及並無在本公司或其任何聯營企業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界定之任何權益或淡倉。沒有任何其他關於 Danny Goh Yan Nan 先生的資訊是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 17.50(2)(h) 條至第 17.50(2)(v) 條規定而需要披露的。此外，沒有任何其他與委任 Danny Goh Yan Nan 先生一事有關而需要通知本公司股東的事項。

獨立非執行董事

彭啓發先生

彭啓發先生，47 歲，現為本公司第三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提名委員會委員、薪酬委員會委員，1964 年生。於 1998 年，他獲得四川大學工商管理學院頒發經濟學碩士學位。彭先生現任重慶理工大學經濟學教授，為碩士生導師。彭先生為中國執業會計師。

於本公司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上市前，彭先生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除上文所披露，彭先生於過去三年均無擔任上市公司董事職位，彭先生在本公司及集團其他成員公司中並無擔當任何職務；以及並無在本公司或其任何聯營企業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界定之任何權益或淡倉。沒有任何其他關於彭先生的資訊是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 17.50(2)(h) 條至第 17.50(2)(v) 條規定而需要披露的。此

外，沒有任何其他與委任彭先生一事有關而需要通知本公司股東的事項。

張鐵沁先生

張鐵沁先生，56 歲，現為本公司第三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委員、提名委員會委員和薪酬委員會委員，1955 年生，於 2005 年 7 月加入本公司成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直至 2004 年 5 月之前，張先生擔任新交所上市公司適新企業集團（「適新」）的集團董事總經理（商務）。張先生于任職適新前，曾于葛蘭素威康亞太私人有限公司擔任中國策略發展總監，而在此之前，則擔任新加坡蘇州工業園發展商中新蘇州工業園區開發有限公司的高級總經理。張先生于 1986 年至 1989 年任職於新加坡經濟發展局。張先生從 2004 年 4 月起擔任新加坡會計及企業管理局(ACRA)董事至今。彼亦為 British-American Tobacco(Singapore) Pte Ltd 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此外，彼亦擔任下列新交所上市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Beyonics Technology Ltd.，萬香國際有限公司，四環醫藥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張先生自 2011 年 7 月 1 日起辭任新交所上市公司 JES 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從 2008 年 10 月起，張先生也擔任新加坡民間最大慈善機構新加坡腎臟基金的董事。張先生於 2011 年 4 月 18 日起獲任命為中國航空工業集團公司旗下的新加坡 AVIC 國際投資有限公司之董事。張先生於 1981 年取得東京大學工程學士學位，隨後於新加坡國立大學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於本公司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上市前，張先生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除上文所披露，張先生於過去三年均無擔任上市公司董事職位，張先生在本公司及集團其他成員公司中並無擔當任何職務；以及並無在本公司或其任何聯營企業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界定之任何權益或淡倉。沒有任何其他關於張先生的資訊是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 17.50(2)(h) 條至第 17.50(2)(v) 條規定而需要披露的。此外，沒有任何其他與委任張先生一事有關而需要通知本公司股東的事項。

潘昭國先生

潘昭國先生，49 歲，現為本公司第三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委員、提名委員會委員和薪酬委員會委員，1962 年生，擁有國際會計師碩士學位、法學研究生文憑、法律學士學位和商業學學士學位。他為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及香港特許秘書公會會員，他亦是香港證券專業學會（「證券學會」）會員，並擔任證券學會的特邀導師和其專業教育委員會長期服務委員。

潘先生現任香港上市的華寶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之執行董事（股票代碼：00336），潘先生亦在香港上市的廣州廣船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在香港和上海上市）（股票代碼：00317）、寧波港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上市）、香港上市的遠大中國控股有限公司（股票代碼：02789）及在香港上市的融創中國控股有限公司（股票代碼：01918）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和審核委員會委員的職務。潘先生曾分別於 2003 年及 2005 年被委任為香港上市公司深圳中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碼：00161）及在香港上市的青島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碼：00168）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並分別於 2009 年 6 月及 2011 年 6 月屆滿辭任。

除上文所披露，潘先生於過去三年均無擔任上市公司董事職位，潘先生在本公司及集團其他

成員公司中並無擔當任何職務；以及並無在本公司或其任何聯營企業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界定之任何權益或淡倉。沒有任何其他關於潘先生的資訊是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 17.50(2)(h) 條至第 17.50(2)(v) 條規定而需要披露的。此外，沒有任何其他與委任潘先生一事有關而需要通知本公司股東的事項。

股東代表監事

朱英女士

朱英女士, 45 歲, 現為本公司第三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及監事會主席, 1966 年生, 重慶理工大學財會專業本科畢業。自 1986 年加入原長安汽車(集團)有限責任公司, 朱女士歷任原長安汽車(集團)有限責任公司下屬公司的財務副經理, 財務部預算管理處副處長, 財務會計處處長; 長安工業公司財務部會計處處長。朱女士現任長安工業公司財務部副部長。朱女士在財務管理、會計核算及財務預算等方面擁有豐富的工作經驗。

除上文所披露, 朱女士於過去三年均無擔任上市公司董事職位, 朱女士在本公司及集團其他成員公司中並無擔當任何職務; 以及並無在本公司或其任何聯營企業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界定之任何權益或淡倉。沒有任何其他關於朱女士的資訊是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 17.50(2)(h) 條至第 17.50(2)(v) 條規定而需要披露的。此外, 沒有任何其他與委任朱女士一事有關而需要通知本公司股東的事項。

張天明女士

張天明女士, 56 歲, 現為本公司第三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 1955 年生, 經濟師、助理會計師。張女士曾任原民生輪船有限公司課員; 民生實業綜合處秘書處秘書課經理助理、副經理; 民生實業綜合部副部長、部長兼秘書課主任。張女士現任民生實業綜合財務處處長。

除上文所披露, 張女士於過去三年均無擔任上市公司董事職位, 張女士在本公司及集團其他成員公司中並無擔當任何職務; 以及並無在本公司或其任何聯營企業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界定之任何權益或淡倉。沒有任何其他關於張女士的資訊是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 17.50(2)(h) 條至第 17.50(2)(v) 條規定而需要披露的。此外, 沒有任何其他與委任張女士一事有關而需要通知本公司股東的事項。

吳雋先生

吳雋先生, 37 歲, 現為本公司第三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 1974 年生, 於 2007 年 10 月起擔任 NOL/APL/APLL 之北亞區財務總監。吳雋從 2006 年 2 月起加入 NOL, 負責財務報告和投資分析工作。吳雋先生於 1998 年獲得中國註冊會計師資格。他曾在安達信企業諮詢公司, 德爾福公司, 路威酩軒公司等跨國公司工作, 都擔任過財務管理領導工作, 擁有在財務管理, 投資, 審計, 企業內控等各個方面的豐富經驗。吳雋先生在 1995 年從上海外國語大學取得經濟學學士學位。

吳先生於 2008 年 6 月 20 日起成為公司監事。

除上文所披露, 吳先生於過去三年均無擔任上市公司董事職位, 吳先生在本公司及集團其他

成員公司中並無擔當任何職務；以及並無在本公司或其任何聯營企業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界定之任何權益或淡倉。沒有任何其他關於吳先生的資訊是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 17.50(2)(h) 條至第 17.50(2)(v) 條規定而需要披露的。此外，沒有任何其他與委任吳先生一事有關而需要通知本公司股東的事項。

職工代表監事

劉躍先生

劉躍先生，52 歲，現為本公司第三屆監事會職工代表監事，1959 年出生，研究生學歷。劉先生自 1982 年加入原長安汽車（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在計畫部、財務部等部門從事汽車相關業務計畫、價格測算與成本審核等工作。自 1987 年起，劉先生曾先後擔任原長安汽車（集團）有限責任公司黨委宣傳部理論宣教員、副部長、部長，企業文化中心主任，長安文化傳媒公司董事長，主持長安汽車品牌策劃和原長安汽車（集團）有限責任公司企業形象策劃及培育工作。劉先生曾于 1996 年 3 月至 9 月在日本鈴木株式會社研修汽車生產經營管理。2009 年下半年，劉先生曾出任李爾長安（重慶）汽車系統有限責任公司及重慶李爾長安汽車內飾件有限責任公司常務副總經理和黨總支部書記等職。劉先生在企業經營管理、企業品牌策劃、財務審核、業務計畫、人力資源管理、文化傳媒等方面均積累了豐富的經驗。劉先生於 2010 年 3 月加入本公司，擔任黨總支書記、工會主席。

除上文所披露，劉先生於過去三年均無擔任上市公司董事職位，劉先生在本公司及集團其他成員公司中並無擔當任何職務；以及並無在本公司或其任何聯營企業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界定之任何權益或淡倉。沒有任何其他關於劉先生的資訊是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 17.50(2)(h) 條至第 17.50(2)(v) 條規定而需要披露的。此外，沒有任何其他與委任劉先生一事有關而需要通知本公司股東的事項。

鄧剛先生

鄧剛先生，39 歲，現為本公司第三屆監事會職工代表監事，1972 年生，鄧先生畢業于重慶大學工商管理學院，獲得碩士學位，工程師。從 1992 年 7 月畢業，曾在國內大型汽車集團公司任技術工程師；在重慶市國資委企業工業委員會負責政府事務對接工作。2001 年 12 月起原長安汽車（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總經辦工作，任綜合行政助理、秘書室副主任，主要負責戰略發展規劃、國際業務等相關行政助理工作。鄧先生於 2004 年 3 月加入本公司。2007 年 12 月至今，鄧先生在公司總部機關任市場部總監，牽頭編制公司各項發展規劃方案，建立公司市場策劃體系，完善公司經營管理體系。

除上文所披露，鄧先生於過去三年均無擔任上市公司董事職位，鄧先生在本公司及集團其他成員公司中並無擔當任何職務；以及並無在本公司或其任何聯營企業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界定之任何權益或淡倉。沒有任何其他關於鄧先生的資訊是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 17.50(2)(h) 條至第 17.50(2)(v) 條規定而需要披露的。此外，沒有任何其他與委任鄧先生一事有關而需要通知本公司股東的事項。

任命第三屆董事會之董事長及副董事長

自 2011 年 9 月 30 日起，張倫剛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第三屆董事會之董事長，盧國紀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第三屆董事會之副董事長。

任命第三屆董事會薪酬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和提名委員會之主席及成員

自 2011 年 9 月 30 日起，張倫剛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第三屆董事會之薪酬委員會主席，William K Villalon 先生、彭啓發先生、張鐵沁先生和潘昭國先生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之成員。

自 2011 年 9 月 30 日起，彭啓發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第三屆董事會之審核委員會主席，張鐵沁先生和潘昭國先生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之成員。

自 2011 年 9 月 30 日起，劉敏儀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第三屆董事會之提名委員會主席，吳小華先生、彭啓發先生、張鐵沁先生和潘昭國先生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之成員。

續聘公司總經理

本公司第三屆董事會續聘朱明輝先生繼續擔任本公司總經理。

任命公司監察主任和授權代表

自 2011 年 9 月 30 日起，朱明輝先生獲委任為公司監察主任，張倫剛先生和朱明輝先生獲委任為公司授權代表。

任命第三屆監事會主席

自 2011 年 9 月 30 日起，朱英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第三屆監事會之主席。

承董事會命
重慶長安民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朱明輝
執行董事

中國，重慶
2011年9月30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的董事包括：(1) 執行董事張倫剛先生、高培正先生、盧曉鍾先生、朱明輝先生及William K Villalon先生；(2) 非執行董事盧國紀先生、劉敏儀女士、李鳴先生、吳小華先生、周正利先生及Danny Goh Yan Nan先生；(3) 獨立非執行董事彭啓發先生、張鐵沁先生及潘昭國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發出日期起最少7天載於創業板網站(<http://www.hkgem.com>)的「最新公司公告」一頁。

* 英文名稱僅供識別